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华小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华小宁先生自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华小宁先生因任期届满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华小宁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华小宁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华小宁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公司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华小宁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等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华小宁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